

股票代码：300621

股票简称：维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0-123

## 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支付现金购买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珠海华发景龙建设有限公司50%股权、珠海华薇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建泰建设有限公司4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2020年12月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本次交易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持续监管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不构成重组上市，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创业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履行了本次重组目前阶段所需履行的程序，本次重组事项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重大资产重组》规定，如本公司在首次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

涉嫌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五日